

## 阳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（通讯方式）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### 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无董事对本次董事会议案投反对或弃权票。
- 本次董事会议案全部获得通过。

### 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（一）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和议案于 2016 年 4 月 18 日以电子邮件和专人送达等方式向各位董事发出。

（三）本次董事会于 2016 年 4 月 28 日以通讯会议的方式召开。

（四）本次会议应到会董事 9 人，实际到会董事 9 人（到会董事为：闫文泉、程彦斌、姚瑞军、张立军、李广民、武跃华、李海泉、李端生、孙水泉）。

（五）公司监事知晓本次会议。

### 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了《阳煤化工股份公司 2016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召开阳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公司董事会决定于 2016 年 5 月 25 日召开本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具

体内容请查阅同日披露的《阳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》（临 2016-045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阳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六年四月二十八日